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桐君阁发〔2014〕186号

签发人：袁永红

关于在零售系统开展 2014 年 中药师带徒活动的通知

各公司：

根据“中药为本，零售生存”的经营方针，为“万家药房战略”培养和储备更多的中药特色经营人员，经股份公司研究决定：开展 2014 年度零售系统中药师带徒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师徒申报：

根据桐君阁发〔2010〕196号文件的相关要求，请各公司于 6 月 20 日前将本公司师徒名单(师傅可带 1 名或 2 名徒弟)按附表一和附表二的格式以邮件的方式报股份公司中药部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师徒结对请充分考虑要利于教学活动的正常、有效开展。

二、教学活动：

1、股份公司将于 6 月 27 日前确定本次师带徒活动的师徒结对名单。在学习过程中师徒人员发生变化的，请务必书面报股份公司中药部重新确认或取消。学习教材《中药调剂学》由股份公司统一发放。此次学习和考试内容增选教材《中药调剂与养护学》，中国中医药出版社，由各公司自行选择在当当网上购买。

2、学习指导时间：从2014年7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。

3、考核：学习档案（包括教学计划、每月学习心得、师傅总结和徒弟总结）是徒弟报名参加考核的前提条件，股份公司将在2015年4月统一组织理论和实作考核。2013年考核未合格或因特殊原因未参加考核的徒弟，也可报名参加考核。

4、要求：

①教学计划由师傅与徒弟充分沟通后制定，并报所在公司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实施。教学计划在评选年度优秀师傅的重要条件，每位师傅应有各自的带教特色，请领导审核避免抄袭。

②徒弟每月的学习心得体会（要求手写），必须经师傅签署意见后定期存入其学习档案，数量不少六份。

③各公司（分公司）确定一名班子成员分管此项工作。分管领导除履行日常管理和检查工作外，活动期间要求不少于两次分别与师徒进行沟通谈话，并有书面记录，存入学习档案，以上要求作为评选年度单位组织奖的重要条件。

三、待遇：

师傅和徒弟的待遇参照桐君阁发〔2010〕196号文件执行，考试合格且在中药岗位工作的人员岗位津贴调整为100元/月，与职称津贴就高享受，不重复。

四、其他：

1、各公司务必高度重视中药师带徒活动，认真推荐师傅和徒弟。同时加强学习过程的督促和检查工作，为本公司实实在在培养一批中药特色经营人员。

2、活动中有什么疑问或变化请咨询股份公司中药部。

联系人：何琴、肖霞 023-89885260(传真)/5261 [邮箱 tjgzyb@sina.com](mailto:tjgzyb@sina.com)

附表一：2014年中药师带徒师徒人员申报表

附表二：2014年中药师带徒师徒人员汇总表

特此通知。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5月30日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4年5月30日印发

拟稿：何琴

核稿：肖霞